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美好生活之维

□ 李文阁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那么,什么是美好生活?这是一个实践问题,因为它涉及我们工作的重点和方向;同时也是一个重大理论问题,是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要思考的重大问题,因为它牵连到对生活的一些根本性问题的思考。哲学社会科学要关注现实问题、回归生活世界,就不能忽视对“什么样的生活值得过”或者“人应该怎样生活”问题的思考。而对美好生活的考察,则是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从我国改革发展的实践中挖掘新材料、发现新问题的一个重要切入点。笔者认为,从生活哲学的视域看,美好生活至少应具有全面性、超越性、人民性、社会性等基本特性。

美好生活具有全面性

马克思主义的最高追求就是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这当然也是美好生活的极致状态。人的全面性要靠生活的全面性实现,也体现为生活的全面性。化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着力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目的之一就是更好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进言之,美好生活应当是全面、协调的生活。生活全面性的实现不可能一蹴而就,而是一个渐进的过程。经过改革开放40年的发展,我国稳定解决了十几亿人的温饱问题,总体上实现小康,不久将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日益广泛和全面,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比如,在很多情况下,人民群众对公平的诉求甚至比争取物质利益的愿望还要强烈和执着。这就要求我们在经济不断发展的基础上,协调推进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以及其他各方面建设,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全面性需求。

在生活的全面性中,有一个问题特别重要,那就是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关系问题。这是一个老问题,古希腊哲学就是围绕这个问题展开的。哲学家们给出的答案是:人应该过一种精神生活、哲学生活。但是,人不是生活在真空中,所以亚里士多德说,过哲学生活的人应该是中产阶级,这就又把物质生活偷运进来了,这可以称为“亚里士多德难题”或“亚里士多德困境”。总的来看,古代哲学家的眼睛是向上的,他们抬头仰望星空,以至于看不到脚下的路。与之相反,近代以来,人的精神却显得贫乏,拜金主义、物质主义、个人主义、消费主义流行。正如黑格尔所说,“人的目光过于执着于世俗事物了”。今天,一些中国人也在一定程度上面临与西方人同样的问题。人被物役,心灵被占有的欲望所占据。所以,作为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最首要的问题就是在现代生活条件下,思考如何使人们在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之间保持合理的张力,从而使我们的生活不仅满足吃喝住穿行等物质方面需求,而且能够满足文化、美、道德、民主、自由等精神方面需求,使人成为全面的人。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物质财富要极大丰富,精神财富也要极大丰富。我们要继续锲而不舍、一以贯之抓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为全国各族人民不断前进提供坚强的思想保证、强大的精神力量、丰润的道德滋养。

美好生活具有超越性

对动物而言,只有一个实然世界;而人却因为有了意识和语言,由实然世界突入可能性之域。所以,人是一种超越性的存在物,是一种有理想、有信仰的存在物。理想和信仰不仅是人生存的可能性空间,而且是人的精神家园,其解决的是人的心灵安放问题。我们努力实现的美好生活,应该是一种有理想的生活,有方向、有动力、有激情的生活,积极的、乐观的、主动的生活,有“在家”的感觉、心灵宁静的生活。

面对一个变幻莫测的世界,人总是试图追求确定性,试图找到某种可以把握的东西。当古代哲学家在生灭变化的世界之外设定一个永恒的、不变不动的本质世界时,他们是在追求确定性;当近代哲学家把世界简化为几个力学规则时,他们也是在追求确定性。一部哲学史就是不断改变阿基米德点的历史,这一历史在黑格尔以绝对理念为原点的演化体系上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整个世界都从这个阿基米德点演化而来。对确定性的追求反映了人性中的一种普遍要求,一种笛卡尔式的焦虑,一种对混沌、不确定性的恐惧,因为它让人们担心,“如果我们不能站在绝对基础之上,那么唯一的可能就是抽象的、无休无止的怀疑”。但是,近代以来,西方伴随着上帝死去、理想王国破灭,人愈来愈感性化、平面化。美国学者丹尼尔·贝尔曾说:“现代主义的真正问题是信仰问题。用不时的语言来说,它就是一种精神危机,因为新生的稳定意识本身充满了空幻,而旧的信念又不复存在了。如此局势将我们带回虚无。由于既无过去又无未来,我们正面临着一片空白。”

当前,有一些人把“跟着感觉走”奉为时尚,唯美的东西、崇高的东西、神圣的东西、理想的东西弱化了,这导致人们找不到方向,看

不到希望。所以,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志不立,天下无可成之事。理想信念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理想信念滑坡是最危险的滑坡。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有信仰,民族有希望,国家有力量。他强调,理想信念就是共产党人精神上的“钙”。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共产党人精神追求,始终是共产党人安身立命的根本。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重要使命就是要使理想信念在中国大地上进一步树立起来,构筑中国人的精神家园,这是实现美好生活的重要一维。

美好生活具有人民性

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中指出,马克思主义是人民的理论,第一次创立了人民实现自身解放的思想体系。马克思主义博大精深,归根到底就是一句话,为人类求解放。马克思主义之所以具有跨越国度、跨越时代的影响力,就是因为它植根人民,指明了依靠人民推动历史前进的人间正道。人民立场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立场,是马克思主义区别于其他主义的显著标志。人民立场也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政治立场,带领人民创造美好生活,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这是我们党的初心,也是我们党的历史使命。因此,我们所追求、要实现的美好生活不是个人的生活,不是少数人的生活,而是全体中国人民的美好生活。

人民性要求我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得失的根本标准;要求我们坚持共享发展理念,坚持全民共享、全面共享、共建共享、渐进共享,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使人民群众获得

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朝着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不断迈进。这是实现美好生活的应有之义。

美好生活具有社会性

对马克思主义者来说,自由不是个人的私事,单个人无法达到自由,自由是一种社会状态。马克思恩格斯明确指出,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也就是说,只有在共同体中才可能有个人自由。所以,无产阶级要获得自由就必须消灭私有制,进行整体的社会改造,建立“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的联合体。同理,美好生活尽管要落实为个人的一种生活状态,但它不是单个人的状态,而是一种社会状态,是全体人民的美好生活,这不是单个人就可以实现的,必须依靠群体的力量,通过整体的社会进步才能实现。在这里,每个人的美好生活都是其他人的美好生活的条件。这就要求我们处理好个人与社会的关系。

人是社会存在物,离开社会就无法生存,所以首先要维护社会的存在和发展。因此,必须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人们特别是广大青年超越“小我”、走向“大我”,把个人理想融入社会理想之中,勇敢肩负起时代赋予的重任,志存高远,脚踏实地,努力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生动实践中放飞自己的梦想。如此,我们才真正有幸福感、满足感,我们的生活才真正是美好生活。就像马克思在高中毕业作文中所说,如果我们选择了最能为人类而工作的职业,那么,重担就不能把我们压倒,因为这是为大家作出的牺牲;那时我们所享受的就不是可怜的、有限的、自私的乐趣,我们的幸福将属于千百万人。

(作者系求是杂志社文化编辑部主任)

或规章制度的界定,使人们能够准确地识别失信行为特征,并在涉及诚信问题的民事纠纷中容易找到法律依据;另一方面依靠法治手段通过公正的程序对失信行为进行行政处罚、经济制裁和司法惩处,让失信行为无法产生任何利益,让败德违法者受到惩治、付出代价。

维护社会诚信,不仅需要完善健全的法律法规制度,更需要强有力的监管机制。监管机制是维护社会诚信的利器,也是政府主导作用的集中体现。大量的事实可以证明,凡是监管机制能够有效发挥作用的地方,其社会诚信状况就较为良好,反之,则诚信缺失现象蔓延。因此,履行监管责任的监管机构应当忠实地秉公执法,同时坚决杜绝滥用监管权力谋取私利的腐败现象。

维护社会诚信不仅需要党和政府的努力,而且需要广泛的社会协同。每个社会成员、每个社会组织都应把诚信原则具体化为自身的行为规范,强化自身的道德自律,拒绝任何有违诚信原则的行为;鼓励媒体和互联网为社会诚信体系提供信息服务并发挥强大的舆论监督作用;积极支持独立的民营商业征信服务机构的组建和运作,并与政府的监管机构实现协同联动,形成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党和政府在构建社会诚信体系方面付出了巨大的努力。近些年来,国务院连续出台一系列维护诚信打击失信的政策法规,面向企业和个人的征信服务机构快速发展,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正在形成。有理由确信,在党的领导和政府的主导下,集社会八方之力,必然会形成完善的社会诚信体系,给人民更加幸福、安康、和谐的生活环境。

(作者系南开大学当代中国问题研究院常务副院长)

一段时间以来,鼓吹历史虚无主义、诋毁英烈形象的错误思潮和丑恶行径时有发生,在社会上产生了恶劣影响,引起各界普遍反对和谴责。从目前来看,鼓吹历史虚无主义、诋毁英烈形象的手法主要有:以“探寻、还原真相”为名,质疑英烈牺牲、奉献行为的真实性。这种手法或是无视英烈勇为的特定情境,利用所谓“科学”推论英烈行为的“虚假”,或是以“发现”新的史料为由颠覆已有结论。直接诋毁英烈的人格、品德,贬损英烈形象。以调侃、戏谑的方式评说英烈所历经的痛苦与艰辛、所表现的真诚与执着。在文学影视作品中,通过故事情节的安排、对英烈命运的讲述,要么以“张扬人性”的名义塞给英烈“风花雪月”,要么隐瞒英烈或者学习英烈的人“受到愚弄”。

这些手法显示出以下特点:其一,进入大众日常生活空间,特别是网络空间。诋毁英烈的观点大多是在网络中发酵。其二,迎合大众日常消遣娱乐、获取信息、表达思想的习惯,把微博、微信、视频音频、表情包、段子等作为表达、传播的工具。其三,不断设置话题,保持诋毁英烈的热度,吸引大众关注、参与。这种向日常生活的转向,使历史虚无主义在诋毁英烈的过程中具有更多的迷惑性,试图在进一步打造“远离崇高”“质疑主流”“消费历史”的社会心理,造成“历史可以任性评说”“坏人不好、坏人不坏”的历史认知中制造出所谓的“民情民意”。

历史虚无主义对英烈形象的诋毁,主要包含以下现实意图。

否定党史存在物,离开社会就无法生存,所以首先要维护社会的存在和发展。因此,必须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人们特别是广大青年超越“小我”、走向“大我”,把个人理想融入社会理想之中,勇敢肩负起时代赋予的重任,志存高远,脚踏实地,努力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生动实践中放飞自己的梦想。如此,我们才真正有幸福感、满足感,我们的生活才真正是美好生活。就像马克思在高中毕业作文中所说,如果我们选择了最能为人类而工作的职业,那么,重担就不能把我们压倒,因为这是为大家作出的牺牲;那时我们所享受的就不是可怜的、有限的、自私的乐趣,我们的幸福将属于千百万人。

消解崇高精神和优秀品德。英雄无论是在革命战争时期冲锋陷阵、蹈死不顾,还是在和平建设时期勤勤恳恳、无私奉献,都是因为对美好社会的坚定信念、对民族复兴的责任担当、对国家和人民的大爱。他们用忠诚、气节、坚韧、无私、勇敢等诠释着对国与家、义与利、人与己的理解,展现了高尚的价值追求,构筑起时代的精神高地,能够带给人们以力量和希望。诋毁英烈者以阴暗、恶毒、自私的心胸度量英烈的境界,以狭隘、谬妄、无稽的观点解释英烈的壮举,抽空英烈内涵的精神价值,矮化、丑化、污名化英烈形象,就使英烈所彰显的理想信念、家国情怀和优秀品德丧失了本体依托。

表达特定政治诉求。长期以来,中国共产党一贯坚持崇尚英雄、捍卫英雄、学习英雄、关爱英雄,把英烈当作中华民族最闪亮的坐标,用英烈的事迹和精神教育、激励人民群众尤其是青少年。从人民英雄纪念馆的建造到烈士纪念日的确定,从“生的伟大、死的光荣”“人民英雄永垂不朽”“向雷锋同志学习”等题词到英雄烈士保护法、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都传递着中国共产党对英烈的崇高敬意和对英烈精神的弘扬倡导。在这样的条件下,诋毁英烈,其矛头所指不单是英烈,实际上却是在攻击尊重英烈的个人和组织。

英烈,是国家和民族的脊梁,承载着跨越时空的精神力量。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民族是崇尚英雄、成就英雄、英雄辈出的民族,和平年代同样需要英雄情怀。近代以来,为了争取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实现国家富强、人民富裕,无数英烈百折不挠、前赴后继,在中华大地书写了气壮山河的壮丽诗篇,在人民心中铸就了永不褪色的精神丰碑。英烈的业绩可歌可泣,英烈的精神历久弥新。英烈的爱国主义、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都传递着中国共产党对英烈的崇高敬意和对英烈精神的弘扬倡导。在这样的条件下,诋毁英烈,其矛头所指不单是英烈,实际上却是在攻击尊重英烈的个人和组织。

英烈,是国家和民族的脊梁,承载着跨越时空的精神力量。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民族是崇尚英雄、成就英雄、英雄辈出的民族,和平年代同样需要英雄情怀。近代以来,为了争取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实现国家富强、人民富裕,无数英烈百折不挠、前赴后继,在中华大地书写了气壮山河的壮丽诗篇,在人民心中铸就了永不褪色的精神丰碑。英烈的业绩可歌可泣,英烈的精神历久弥新。英烈的爱国主义、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都传递着中国共产党对英烈的崇高敬意和对英烈精神的弘扬倡导。在这样的条件下,诋毁英烈,其矛头所指不单是英烈,实际上却是在攻击尊重英烈的个人和组织。

(作者系武汉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湖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

绝不放任

□ 杨军

精神将凝聚共识、激发动力、支撑意志;英烈的信仰、情怀和品德将滋养心灵、引导构建生活意义和价值方向。因此,绝不能放任历史虚无主义对英烈的诋毁。

坚持唯物史观在认识历史方面的指导地位,抵制鼓吹历史虚无主义、诋毁英烈形象的做法。正如学者指出,在多种批判性资源中,唯物史观对解构英雄的克服最为有力。唯物史观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为我们认识世界、把握规律、追求真理、改造世界提供了强大的思想武器。要以多种方式在全社会普遍宣传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帮助大众树立对待英烈应有的态度和方法。

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育和践行。核心价值观是一个国家的重要稳定器。一个民族、一个国家如果没有共同的核心价值观,就会魂无定所、行无依归。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当代中国精神的集中体现,凝结着全体人民共同的价值追求。要发挥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作用,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大力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文化,进一步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针对历史虚无主义诋毁英烈特点和手法,采取多种有效方式,反对历史虚无主义,捍卫英烈形象。不仅要依照英雄烈士保护法,维护英烈的尊严和合法权益,在烈士纪念日等举行仪式展示对英烈的敬仰,推动文学艺术创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导向讴歌英烈,还要探索更丰满、更真实的展现英烈形象的方式;需要在网络空间主动设置议题、批驳历史虚无主义的错误观点;需要提升主流意识形态的表达方式和传播方式,增加主流意识形态的凝聚力和吸引力,以贴近大众的姿态,进入大众日常生活,进而实现对大众心理和观念的有效引领。

(作者系武汉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湖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

诚信精神与社会诚信体系构建

□ 阎孟伟

诚信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之一,其重要性毋庸置疑,它是人类社会交往行动的普遍精神,也是人类共同生活的通则。没有诚信,人无以立身,国无以立本,社会无以存续。因此,诚信之于我们的生活,有如呼吸之于我们的生命。

诚信,简单地说,就是诚实守信、履诺践约,由此形成人们之间相互信任、团结合作、共存共生的关系。社会原本就是由人们之间各种各样的交往活动构成的,而诚信就是维系人们之间交往活动的须臾不可断裂的纽带。市场中,买者和卖者之间的那种默契的买卖关系就是靠买卖双方的互信维系着的。人们愿意购买某个品牌的商品,就是看重了这个品牌良好的商业信誉。同理,人们愿意把钱存入银行凭的就是银行的信用;人们愿意向法院打官司就是确信司法机关能够履行司法公正的承诺;人们愿意相互结交为友就是因为友情本身就是以相互信任为最坚实的依托;人们愿意把子女教育托付给公共教育机构,就是相信这些教育机构能够忠实地承担起教书育人的重大责任;等等。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诚信是社会系统运行的生命线,它不仅关涉经济、政治和各项社会事业能否繁荣,而且也关涉人们的生活是否安康、和谐、幸福。诚信的缺失则意味着社会生活渐趋恶化,初则矛盾丛生、问题百出,终则陷入严重的社会危机甚至导致共同生活的瓦解。

在以市场经济为基础的现代社会中,由于市场经济是以市场主体独立地、自主地追求特殊利益或私人利益的最大化为内在驱动力,因而为一己之私漠视诚信的情况就格外凸显出来。在主体的行为中始终存在着个人理性和公共理性的矛盾。所谓个人理性,主要是指作为市场主体的个人在自己的以谋利为目的的活动中精打细算,甚至会想出各种巧妙的“策略”,以用最低的成本或代价来换取最大的利益。如果市场主体的这种个人理性符合社会公共规则和法律规则,那么他们的这种个人理性的运用无可非议。但是,如果市场主体缺乏起码的道德自律和规则意识,他们就会把自己的个人理性用到歪门邪道上。特别是在市场体系的法治基础不够健全、缺乏有效的信誉保障制度或已建立的信誉保障制度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情况下,如果失信行为所能带来的经济利益远高于诚信行为所能带来的经济利益,如果失信者认为自己能够成功地掩盖自己的失信行为从而逃脱惩罚,那么缺乏道德自律的市场主体,无论是个人还是企业,就会倾向于选择用不讲信誉的手段或方法来保护自己的利益。这样,就会产生市场主体利用市场行情见机取利的行为,用德行社会理论家马克斯·韦伯的话说,造成一种实质的非理性,即完全无视社会生活的基本道德价值,用非法侵害他人正当权益、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方式达到谋取私利的目的。

自古以来,诚信在世界上各个民族的文化传统中都具有极为崇高的道德价值。尤其在我国的传统文化中,诸子百家学说各异,但在推崇倡导诚信方面却高度一致,都将诚信置于天道人性的高度上予以崇尚,视之为人格修养的基本内涵和为人、为政的基本道德操守,并且高度重视诚信精神的培育与传承,使之绵延不绝并熠熠生辉,维系着我们的正常生活。可以说,守诚信,是中华民族在长期实践和形成的独特的思想理念和道德规范。

当前,我国正处于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处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历史节点。加快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促进社会互信、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提升国家竞争力的迫切要求。

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首先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在我国,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和法律并依法维护公民的基本权利,促进全体人民的共同福祉,这是党向全体人民作出的郑重承诺。只有在党的领导下,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才能制定出维护社会诚信的法律法规制度,才能实现对社会诚信进行全面有效的监督和管理,才能充分调动各种社会力量参与和社会诚信体系的建构中。因此,党的领导和政府的主导作用必然要贯穿于社会诚信体系的各个环节中。也正由于这一点,政府自身的诚信就是社会诚信建设的中中之重。在现实生活中,人

民群众对各级政府及其工作人员的诚信往往抱有较高的道德期待,是否诚信也是人民群众评价政府行为的基本标准。因此,政府工作人员要自觉讲诚信,成为诚信风尚的引领者。

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是培育诚信精神,强化社会成员在诚信方面的道德自律。市场经济固然是以市场主体最大化地追求自身利益为内在驱动力,但这并不意味着追求私利的行为必然导致诚信缺失,而是说必然会使市场主体面临一个重要的道德选择:是用坚守诚信的方式来实现自己的利益,还是用不讲诚信的方式去攫取自己的利益。任何一种不讲诚信的行为都根源于行为者在诚信方面缺乏道德自律。在这个意义上说,要在全社会范围内培育诚信精神,并将其渗透到家庭教育、学校教育以及面向所有社会成员的教育和再教育过程中,通过言传身教、耳濡目染、潜移默化到社会成员的人格结构中,使诚信行为日益成为社会成员的自觉,使诚实守信成为人人崇敬的社会风尚。

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的另一个重要方面就是要把诚信精神和诚信原则现实化为引导和约束人们行为的社会规范,既要抓紧建立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又要完善守法诚信褒奖机制和违法失信惩戒机制,使人不敢失信、不能失信。对见利忘义、制假售假的违法行为,一方面要做出明确的法律界定



扫描二维码
关注“光明理论”
微信公众号

理论部主办
投稿邮箱:gmrbl@163.com